碩士班之學位口試流程

口試申請

- 非使用LaTeX模板
  1. 學位考試申請書一份(註冊組下載)
  2. 碩、博士成績報告單一份(註冊組下載)
  3. 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一份(應數系網頁下載)
  4. 論文初稿一份(封面首頁需加印初稿兩字，封面格式可至應數系網頁下載)
- 使用LaTeX模板，以下表格LaTeX模板均有附加，不需另外下載：
  1. 學位考試申請書、碩士成績報告單及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各一份
  2. 論文初稿份數需等同口委人數 (封面首頁需加印初稿兩字)

口試當天

1. 提早至口試教室確認器材。
2. 口委餐點請與系辦確認，政大統編：03807654。

口試之後

1. 待論文修改完成並由指導教授確認無誤後，將論文修改確認單交至系辦，並領取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。
2. 論文加浮水印後，上傳至圖書館，等通過學校審查後，印出授權書。
3. 授權書及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與論文一起裝訂。
4. 繳交三份論文平裝本（務必使用當年度的書皮顏色）至系辦，兩本精裝本給圖書館（務必要加浮水印）。
5. 填妥離系程序相關資料。
6. 恭喜畢業。